

标段编号： 2506-440305-04-05-898465004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留仙洞七街坊DY06-56单元保障性安居工程（土石方、基  
坑支护及桩基础）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2月15日

# 1、投标人基本情况

## 附件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企业性质	■ 民营    □ 国有 □ 其他：_____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 A 座 1111		注册资金	12,000 万元
企业资质情况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投标人简介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05 月 05 日，注册地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 A 座 1111，法定代表人为周少钦。经营范围包括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电子智能化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爆破与拆除工程，输变电工程，建筑结构加固工程，体育设施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造林工程施工及规划设计、水利水电工程、钢结构工程，机械租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劳务派遣，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具有 4 处分支机构。			
联系方式	投标员：黄燕璇	电话： 0755-82897960	电子邮箱： 963528761@qq.co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 A 座 1111		邮编：518000	

注：

- 1、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 2、企业注册资金情况



###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859433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周少钦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11年05月05日

#### 基本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859433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20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世纪商务中心A座1111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电子智能化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爆破与拆除工程, 输变电工程, 建筑结构加固工程, 体育设施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 土石方工程, 造林工程施工及规划设计, 水利水电工程, 钢结构工程, 机械租赁。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劳务派遣。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企业名称: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少钦

成立日期: 2011年05月05日

核准日期: 2023年03月17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11年05月05日

营业期限至: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周腾坤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周少钦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 3、投标人“三体系”认证情况



##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18E00151R2M

兹证明

###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47859433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 A 座 1111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饰装饰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水利工程的施工，地质灾害防治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2024 年 12 月 03 日

有效日期：2027 年 12 月 04 日

首次发证：2018 年 12 月 05 日

换证日期：2024 年 12 月 03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欧振完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http://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ea.gov.cn](http://www.cne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 12 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26918Q00247R2M

兹证明

##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859433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 A 座 1111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地质灾害防治所涉及的质量管理活动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饰装饰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水利工程的施工所涉及的质量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 2024 年 12 月 03 日

有效日期: 2027 年 12 月 04 日

首次发证: 2018 年 12 月 05 日

换证日期: 2024 年 12 月 03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

欧振完



认证机构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 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http://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 每年 (不超过 12 个月) 监督审核一次, 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18S00125R2M

兹证明

##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47859433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 A 座 1111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饰装饰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水利工程的施工，地质灾害防治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活动

颁发日期：2024 年 12 月 03 日

有效日期：2027 年 12 月 04 日

首次发证：2018 年 12 月 05 日

换证日期：2024 年 12 月 03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欧振完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http://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 12 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 4、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情况

2022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企业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4-5
2. 利润表	6
3. 现金流量表	7-8
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9
5. 财务报表附注	10-17
三、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本所《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1/17 35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GUOXIN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 号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电话：82840486 83458489 传真：82840529 手机：13902999958 网址：www.szgxtcpa.com

---

\*机密\*

深国信审字[2023]A598 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

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07月18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12,464.09	6,621,979.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30,688,730.13	162,347,070.46
预付款项	3	0.00	1,357,789.00
其他应收款	4	-8,788,482.09	389,667.71
存货	5	37,726,827.78	6,862,096.6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0,439,539.91	177,578,603.7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5,227,918.86	4,311,897.7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27,918.86	4,311,897.71
资产总计		165,667,458.77	181,890,501.47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7	11,900,000.00	11,401,253.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31,200,387.76	31,371,435.88
预收款项	9	82,000.00	82,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0	1,801,463.41	-1,880.50
应交税费	11	-1,565,378.02	-700,043.56
其他应付款	12	-970,853.57	15,381,598.97
应付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447,619.58	57,534,364.42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42,447,619.58	57,534,364.4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	171,676.52	171,676.52
未分配利润	15	3,048,162.67	4,184,460.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219,839.19	124,356,137.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5,667,458.77	181,890,501.47

##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	206,131,607.09
减：营业成本	16	201,419,758.45
税金及附加	17	637,491.7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	1,743,451.8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9	1,058,315.07
其中：利息费用		707,877.06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2,589.94
加：营业外收入	20	53,118.36
减：营业外支出	20	46,608.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9,099.80
减：所得税费用		319,774.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9,324.8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59,324.8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1,695,186.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06,42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801,614.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4,633,765.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84,255.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75,331.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493,352.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8,262.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8,746.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746.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746.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09,515.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2,464.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21,979.97

## 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9,324.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16,021.1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864,731.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194,279.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585,491.21
其他		176,973.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8,262.2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21,979.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12,464.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09,515.88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正和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期 金 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0.00				171,676.52	3,048,162.67	123,219,839.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1,676.52	3,225,135.68	123,396,812.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59,324.85	959,324.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9,324.85	959,324.85
（二）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0.00
4.其他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3.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本期提取											0.00
2.本期使用											0.00
（六）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1,676.52	4,184,460.53	124,356,137.65

##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05月05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座1111

注册资本: 12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859433

法定代表人: 周少钦

经营期限: 永续经营

##### (二) 公司的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电子智能化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爆破与拆除工程,输变电工程,建筑结构加固工程,体育设施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造林工程施工及规划设计、水利水电工程、钢结构工程,机械租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劳务派遣。

#### 二、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三、 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 1、 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

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7、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8、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3	31.67%
运输设备	5%	4	23.75%
其他设备	5%	5	19%

####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 10、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 1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12、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五、税项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银行存款	812,464.09	6,621,979.97
合 计	812,464.09	6,621,979.97

### 附注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30,688,730.13	100%	--	162,347,070.46	100%	--
合 计	130,688,730.13	100%	--	162,347,070.46	100%	--

### 附注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0.00	100%	--	1,357,789.00	100%	--
合 计	0.00	100%	--	1,357,789.00	100%	--

附注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788,482.09	100%	--	389,667.71	100%	--
合 计	-8,788,482.09	100%	--	389,667.71	100%	--

附注 5、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货	37,726,827.78	6,862,096.62
合 计	37,726,827.78	6,862,096.62

附注 6、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	7,600,700.43	--	--	7,600,700.43
合 计	7,600,700.43	--	--	7,600,700.43
固定资产折旧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累计折旧	2,372,781.57	916,021.15	--	3,288,802.72
合 计	2,372,781.57	916,021.15	--	3,288,802.72
固定资产净值	5,227,918.86			4,311,897.71

附注 7、短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11,900,000.00	11,401,253.63
合 计	11,900,000.00	11,401,253.63

附注 8、应付账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31,200,387.76	100%	31,371,435.88	100%
合 计	31,200,387.76	100%	31,371,435.88	100%

附注 9、预收账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82,000.00	100%	82,000.00	100%
合 计	82,000.00	100%	82,000.00	100%

#### 附注 1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1,801,463.41	-1,880.50
合 计	1,801,463.41	-1,880.50

#### 附注 11、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费	-1,565,378.02	-700,043.56
合 计	-1,565,378.02	-700,043.56

#### 附注 12、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970,853.57	100%	15,381,598.97	100%
合 计	-970,853.57	100%	15,381,598.97	100%

#### 附注 13、实收资本

投资人	认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周少钦	90,000,000.00	75%	90,000,000.00	75%
周镜坤	30,000,000.00	25%	30,000,000.00	25%
合 计	120,000,000.00	100%	120,000,000.00	100%

#### 附注 14、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盈余公积	171,676.52	171,676.52
合 计	171,676.52	171,676.52

#### 附注 1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3,048,162.67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176,973.01
本期增加	
(1) 本年净利润	959,324.85
本期减少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 提取公益金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 分配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84,460.53
---------	--------------

附注 16、业务收入及成本

项目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6,131,607.09	201,419,758.45
合计	206,131,607.09	201,419,758.45

附注 1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	637,491.74
合计	637,491.74

附注 18、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管理费用	1,743,451.89
合计	1,743,451.89

附注 19、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财务费用	1,058,315.07
合计	1,058,315.07

附注 20、营业外收入及支出

项目	收入	支出
营业外收支	53,118.36	46,608.50
合计	53,118.36	46,608.50

七、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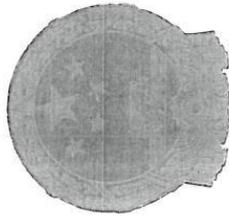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清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7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6]2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05月15日



证书序号：0012531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20069W



名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清明

成立日期 2006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扫描右下方的二维码查询，请登录左下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下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07月09日

2023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企业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4-5
2. 利润表	6
3. 现金流量表	7-8
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9
5. 财务报表附注	10-17
三、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本所《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GUOXIN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电话:82840486 83458489 传真:82840529 手机:13902999958 网址:www.szgxtcpa.com

\*机密\*

深国信审字[2024]A030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

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地址：中国·深圳



2024年02月26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6,621,979.97	7,408,813.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62,347,070.46	209,599,626.12
预付款项	3	1,357,789.00	0.00
其他应收款	4	389,667.71	963,083.63
存货	5	6,862,096.62	9,353,199.8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7,578,603.76	227,324,723.10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4,311,897.71	3,229,327.2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11,897.71	3,229,327.26
资产总计		181,890,501.47	230,554,050.36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7	11,401,253.63	7,901,253.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31,371,435.88	31,371,435.88
预收款项	9	82,000.00	44,756,021.45
应付职工薪酬	10	-1,880.50	-154,356.50
应交税费	11	-700,043.56	-1,075,764.87
其他应付款	12	15,381,598.97	22,593,836.55
应付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534,364.42	105,392,426.14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57,534,364.42	105,392,426.1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	171,676.52	171,676.52
未分配利润	15	4,184,460.53	4,989,947.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356,137.05	125,161,624.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1,890,501.47	230,554,050.36

##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	209,296,611.40
减：营业成本	16	203,569,338.87
税金及附加	17	375,912.2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	2,068,875.8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9	2,418,726.8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3,757.6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0	22,434.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1,323.3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1,323.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1,323.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886,297.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43,524.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829,821.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9,318,529.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89,276.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19,888.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00,438.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528,13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688.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029,873.1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29,873.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4,728.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44,728.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145.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6,833.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21,979.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8,813.47

## 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41,323.3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82,570.4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4,728.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1,103.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468,182.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928,188.57
其他		-35,83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688.4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08,813.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621,979.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6,833.50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期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0.00			171,676.52	4,184,460.53	124,356,137.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35,836.15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1,676.52	4,184,624.38	124,320,300.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41,323.32	841,323.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1,323.32	841,323.32	
（二）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0.00	
4.其他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3.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本期提取										0.00	
2.本期使用										0.00	
（六）其他										0.00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1,676.52	4,989,947.70	125,161,624.22	

##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05月05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座1111

注册资本: 12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859433

法定代表人: 周少钦

经营期限: 永续经营

##### (二) 公司的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电子智能化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爆破与拆除工程,输变电工程,建筑结构加固工程,体育设施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造林工程施工及规划设计、水利水电工程、钢结构工程,机械租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劳务派遣。

#### 二、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三、 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 1、 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

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7、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8、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3	31.67%
运输设备	5%	4	23.75%
其他设备	5%	5	19%

####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 10、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 1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12、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五、税项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银行存款	6,621,979.97	7,408,813.47
合 计	6,621,979.97	7,408,813.47

### 附注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2,347,070.46	100%	--	209,599,626.12	100%	--
合 计	162,347,070.46	100%	--	209,599,626.12	100%	--

### 附注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357,789.00	100%	--	0.00	100%	--
合 计	1,357,789.00	100%	--	0.00	100%	--

#### 附注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坏账 准备	金 额	比 例	坏账 准备
1 年以内	389,667.71	100%	--	963,083.63	100%	--
合 计	389,667.71	100%	--	963,083.63	100%	--

#### 附注 5、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 货	6,862,096.62	9,353,199.88
合 计	6,862,096.62	9,353,199.88

#### 附注 6、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 资产	7,600,700.43	--	--	7,600,700.43
合 计	7,600,700.43	--	--	7,600,700.43
固定资产折旧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累 计 折 旧	3,288,802.72	1,082,570.45		4,371,373.17
合 计	3,288,802.72	1,082,570.45		4,371,373.17
固定 资产 净 值	4,311,897.71			3,229,327.26

#### 附注 7、短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短 期 借 款	11,401,253.63	7,901,253.63
合 计	11,401,253.63	7,901,253.63

#### 附注 8、应付账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31,371,435.88	100%	31,371,435.88	100%
合 计	31,371,435.88	100%	31,371,435.88	100%

#### 附注 9、预收账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82,000.00	100%	44,756,021.45	100%
合 计	82,000.00	100%	44,756,021.45	100%

#### 附注 1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1,880.50	-154,356.50
合 计	-1,880.50	-154,356.50

#### 附注 11、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费	-700,043.56	-1,075,764.87
合 计	-700,043.56	-1,075,764.87

#### 附注 12、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15,381,598.97	100%	22,593,836.55	100%
合 计	15,381,598.97	100%	22,593,836.55	100%

#### 附注 13、实收资本

投资人	认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周少钦	90,000,000.00	75%	90,000,000.00	75%
周镜坤	30,000,000.00	25%	30,000,000.00	25%
合 计	120,000,000.00	100%	120,000,000.00	100%

#### 附注 14、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盈余公积	171,676.52	171,676.52
合 计	171,676.52	171,676.52

#### 附注 1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4,184,460.53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35,836.15
本期增加	
(1) 本年净利润	841,323.32
本期减少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 提取公益金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 分配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4,989,947.70
---------	--	--------------

附注 16、业务收入及成本

项目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9,296,611.40	203,569,338.87
合计	209,296,611.40	203,569,338.87

附注 1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	375,912.22
合计	375,912.22

附注 18、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管理费用	2,068,875.81
合计	2,068,875.81

附注 19、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财务费用	2,418,726.85
合计	2,418,726.85

附注 20、营业外收入及支出

项目	收入	支出
营业外收支	0.00	22,434.33
合计	0.00	22,434.33

七、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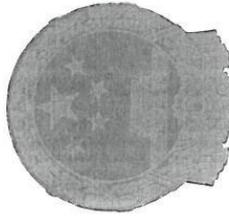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李清明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7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6]2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05月15日



证书序号：0012531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〇六年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20069W



名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清明

成立日期 2006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 2024

##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企业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4-5
2. 利润表	6
3. 现金流量表	7-8
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9
5. 财务报表附注	10-17
三、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本所《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GUOXIN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 号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电话: 82840486 83458489 传真: 82840529 手机: 13902999958 网址: www.szgxtcpa.com

深国信审字[2025]A148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

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05月28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408,813.47	9,965,050.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09,599,626.12	207,355,304.00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963,083.63	0.00
存货	4	9,353,199.88	13,335,270.7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7,324,723.10	230,655,625.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3,229,327.26	2,244,017.6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29,327.26	2,244,017.61
资产总计		230,554,050.36	232,899,643.17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	7,901,253.63	7,243,993.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31,371,435.88	80,506,879.34
预收款项	8	44,756,021.45	82,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9	-154,356.50	-154,687.40
应交税费	10	-1,075,764.87	-849,044.09
其他应付款	11	22,593,836.55	20,422,921.16
应付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5,392,426.14	107,252,062.64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105,392,426.14	107,252,062.6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	171,676.52	171,676.52
未分配利润	14	4,989,947.70	5,475,904.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5,161,624.22	125,647,580.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0,554,050.36	232,899,643.17

##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	165,251,053.22
减：营业成本	15	160,701,164.82
税金及附加	16	366,291.1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	2,350,528.2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	1,346,294.1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6,774.8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9	818.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5,956.3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5,956.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5,956.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914,032.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05,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57,74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176,774.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543,942.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42,74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6,051.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2,679.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923,31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3,454.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7,26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39,957.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97,217.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7,217.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6,237.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8,813.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65,050.81

## 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5,956.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117.6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85,309.6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552.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039,957.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82,070.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7,405.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16,896.50
其他		-29,43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3,454.8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965,050.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408,813.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6,237.34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坤森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0.00				171,676.52	4,989,947.70	125,161,624.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0.00	0.00	0.00				171,676.52	4,989,947.70	125,161,624.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485,956.31	485,956.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5,956.31	485,956.31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0.00	0.00	0.00				171,676.52	5,475,904.01	125,647,580.53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05月05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座1111

注册资本: 12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859433

法定代表人: 周少钦

经营期限: 永续经营

**(二) 公司的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电子智能化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爆破与拆除工程,输变电工程,建筑结构加固工程,体育设施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造林工程施工及规划设计、水利水电工程、钢结构工程,机械租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劳务派遣。

**二、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 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

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7、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8、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3	31.67%
运输设备	5%	4	23.75%
其他设备	5%	5	19%

####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 10、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 1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12、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五、税项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银行存款	7,408,813.47	9,965,050.81
合 计	7,408,813.47	9,965,050.81

### 附注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09,599,626.12	100%	--	207,355,304.00	100%	--
合 计	209,599,626.12	100%	--	207,355,304.00	100%	--

### 附注 3、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963,083.63	100%	--	0.00	100%	--
合 计	963,083.63	100%	--	0.00	100%	--

**附注 4、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货	9,353,199.88	13,335,270.75
合 计	9,353,199.88	13,335,270.75

**附注 5、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	7,600,700.43	--	--	7,600,700.43
合 计	7,600,700.43	--	--	7,600,700.43
固定资产折旧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累计折旧	4,371,373.17	985,309.65		5,356,682.82
合 计	4,371,373.17	985,309.65		5,356,682.82
固定资产净值	3,229,327.26			2,244,017.61

**附注 6、短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7,901,253.63	7,243,993.63
合 计	7,901,253.63	7,243,993.63

**附注 7、应付账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31,371,435.88	100%	80,506,879.34	100%
合 计	31,371,435.88	100%	80,506,879.34	100%

**附注 8、预收账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44,756,021.45	100%	82,000.00	100%
合 计	44,756,021.45	100%	82,000.00	100%

**附注 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154,356.50	-154,687.40
合 计	-154,356.50	-154,687.40

**附注 10、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费	-1,075,764.87	-849,044.09
合 计	-1,075,764.87	-849,044.09

**附注 11、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22,593,836.55	100%	20,422,921.16	100%
合 计	22,593,836.55	100%	20,422,921.16	100%

**附注 12、实收资本**

投资人	认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周少钦	90,000,000.00	75%	90,000,000.00	75%
周镜坤	30,000,000.00	25%	30,000,000.00	25%
合 计	120,000,000.00	100%	120,000,000.00	100%

**附注 13、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盈余公积	171,676.52	171,676.52
合 计	171,676.52	171,676.52

**附注 1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4,989,947.70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本期增加	
(1) 本年净利润	485,956.31
本期减少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 提取公益金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 分配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75,904.01

#### 附注 15、业务收入及成本

项目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5,251,053.22	160,701,164.82
合计	165,251,053.22	160,701,164.82

#### 附注 16、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	366,291.16
合计	366,291.16

#### 附注 17、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管理费用	2,350,528.23
合计	2,350,528.23

#### 附注 18、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财务费用	1,346,294.17
合计	1,346,294.17

#### 附注 19、营业外收入及支出

项目	收入	支出
营业外收支	0.00	818.53
合计	0.00	818.53

####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姓名 李清明  
 Full name 李清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3年04月07日  
 Date of birth 1963年04月07日  
 工作单位 湖北立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湖北会所  
 Working unit 湖北立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湖北会所  
 身份证号码 420619630407331  
 Identity card No. 4206196304073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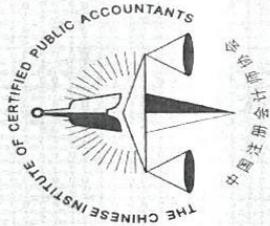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0013477

批准注册协会：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1999年10月10日  
 Date of Issuance 1999年10月10日





姓名	何建中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65-10-05
Working unit	德益东致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3325236510050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2127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五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5 /y /m /d



月 日  
01

证书序号: 00125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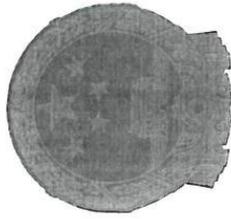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李清明  
首席合伙人: 李清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7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6]2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05月1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20069W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清明



成立日期 2006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东  
是大厦东座081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 07月 09日

## 5、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纳税情况

### 附件 2、投标人纳税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纳税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年度纳税额	315.329363 万元	312.062644 万元	218.441879 万元
总纳税额	845.833886 万元		
备注			

注：投标人须按照表中顺序提供近 3 年（2022、2023、2024 年度）纳税证明（税务部门开具）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46868号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47859433)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095.58	0
2	企业所得税	287,890.72	0
3	印花税	53,964.75	0
4	教育费附加	73,326.69	0
5	增值税	2,444,222.75	0
6	地方教育附加	48,884.47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485.39	0
8	环境保护税	53,423.28	0
	合计	3,153,293.63	0
	其中,自缴税款	3,010,597.0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476,333.25元,2022年2,676,960.38元。

##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1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2103846816600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229111号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47859433)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2,212.98	0
2	企业所得税	278,131.87	0
3	印花税	53,702.96	0
4	教育费附加	73,805.55	0
5	增值税	2,460,185.54	0
6	地方教育附加	49,203.72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7,530.27	0
8	环境保护税	15,853.55	0
	合计	3,120,626.44	0
	其中,自缴税款	2,980,086.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7,470元,2022年328,484.85元,2023年2,784,671.59元。

##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2265312260500



#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321981号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47859433)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459.26	0
2	企业所得税	5,241.97	0
3	印花税	107,769.34	0
4	教育费附加	55,053.96	0
5	增值税	1,835,132.3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36,702.63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6,578.64	0
8	环境保护税	-519.37	0
	合计	2,184,418.79	0
	其中,自缴税款	2,076,083.5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3年396,842.32元,2024年1,787,576.47元。

##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7,470元(柒仟肆佰柒拾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3月2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3205123097501



## 6、投标人 2020 年 11 月 1 日以来承接房屋建筑工程获奖情况

### 附件 3、投标人 2020 年 11 月 1 日以来承接房屋建筑工程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2020 年 11 月 1 日以来承接房屋建筑工程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获奖名称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备注
1	优秀示范工程	深圳市宝安第一 外国语学校	2017	
2	平安工地	龙岗区住房和建 设局	2014	
3	攻坚克难	华润置地	2020	
4	两制工作	南山区建设工程 质量监督检验站	2021.1	
5	表扬信	深圳市福田区福 田街道办事处	2022.11	

注：

- 1、投标人须按照表中顺序提供有效的、具有代表性的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 2、获奖证书数量上限为 10 项，若超过 10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10 项。

# 荣誉证书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由你司承建的“宝安第一外国语学校体育馆及地下室楼梯间墙面改造工程和教学楼楼梯间改造工程（初中部）”被我校评选为“优秀示范工程”。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市宝安第一外国语学校  
2017年8月21日

二〇一四年度

# 平安工地

工程名称：创投大厦桩基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 CERTIFICATE

2020年度

华南大区深圳公司笋岗中心

## 攻坚克难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 感谢信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前，深圳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发来《深圳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关于2020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情况的通报》，南山区荣膺考核等级A级。

贵司承建的深圳湾文化广场BC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在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以下简称“两制”）工作中，项目部坚持高起点筹划、高标准推进、高质量落实，有效保障了农民工工资权益，为我区取得优异成绩奠定了坚实基础，感谢贵司对我站“两制”工作的大力支持！建议贵司对项目部承担“两制”工作的同志予以表彰。

希望贵司和承担“两制”工作的同志不忘初心，砥砺前行，继续做好“两制”工作，再创辉煌。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2021年1月7日



#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事处

---

## 表 扬 信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贵司在承建的上围二村 81 栋、82 栋房屋安全隐患整治工程项目中，坚持讲质量、严安全、抢进度，保质保量按期完成了施工任务，赢得了各居民及相关单位的认可。

由于本工程为安全隐患整治项目，施工过程中不仅要拆除不满足现有规范要求的既有部分，还要确保房屋的安全性，施工难度大、技术要求高，项目部负责人员攻坚克难、踔厉奋发，克服时间紧、任务重、专业接口多、场地条件受限等诸多困难，严格把关每道工序，急居民之所急，想居民之所想，提出多项合理化建议和切实可行的措施，在确保施工安全、质量的前提下，全力推进工程建设。2022 年 10 月 14 日，上围二村 81 栋、82 栋房屋安全隐患整治工程验收工作顺利完成，工程效果获得市、区相关领导的高度赞赏和居民的充分肯定。对此，我办对贵司所付出的努力表示充分肯定和赞扬！

祝贵司业务蒸蒸日上！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事处



## 7、投标人 2020 年 11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 附件 4、投标人 2020 年 11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2020 年 11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所在地
1	深圳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急诊综合楼）项目基础工程	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工程等基础工程	7400	2023. 8. 8	深圳
2	深圳市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更新建设一栋研发综合楼及配套，更新开发建设用地 面积 4835.4 平方米。规划容积 26390 平方米，其中产业研发用房 18480 平方米，产业配套用房 6810 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含地下）1100 平方米。	4862. 836204	2021. 12. 10	深圳
3	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二期（施工）项目桩基工程 IV 标施工专业分包	主线高架桥成孔注桩、余方弃置、预铁件及回填 28 道桩基工程余方弃置、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钢筋笼，管廊基坑支护工程中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素）、高压水泥旋喷、高压水泥旋喷（三重）、喷射混凝土，管廊结构灌注柱工程中楼（地）面涂膜防水、声测管、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等	4464. 110486	2022. 7. 22	深圳
4	深圳大区东莞公司滨海湾片区 2025 年度基及支护工程集中采购	桩基础及支护工程	3146. 242711	2025. 3. 16	深圳
5	福田区安托山一路（侨香三路-侨香路）污水管道新建工程等 15 项市政管网工程（西区）-土石方及支护专业分包	1、土石方工程所有内容：场地平整、场内土方运输、土方开挖及外运、土方回填及压实，原场地、旧基础、管线管沟、障碍物及一切淤泥和流沙挖运、清除、机械进退场等内容。 2、支护工程所有内容：	1575. 175363	2023. 12. 14	深圳

注：

1、投标人须按表中业绩顺序提供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资料要求如下：

（1）如提供的业绩为在建项目业绩：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如合同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以上材料（合同、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如提供的业绩为竣工项目业绩：投标人须提供合同、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如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以上材料（合同、竣工验收报告、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业绩数量上限为5项，若超过5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5项。

深圳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急诊综合楼)项目基础工程

## 深圳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急诊 综合楼）项目施工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急诊综合楼）  
项目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方：深圳市苏一建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深圳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急诊综合楼）项目

### 施工分包合同

总包人：深圳市苏一建实业有限公司（甲方）

分包人：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将深圳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急诊综合楼）项目基础工程（包括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工程等）委托给乙方施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原则，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以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双方权利、责任，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丙方）

工程名称：深圳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急诊综合楼）项目

工程地点：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1017号，深圳市人民医院院内

工程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127300平方米，其中地上23层约108061m<sup>2</sup>，地下3层约19278m<sup>2</sup>，新建1栋急诊综合楼、1栋高压氧科楼、1栋污水处理站、室外及配套工程，新增床位数700张。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工程等基础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年8月1日；（暂定）

竣工日期：2024年3月31日；（具体分部完成时间由甲方项目部按照现场情况确定）

合同工期：243个日历天；（土石方回填工期除外）

如因不可抗力无法进行施工，经甲方、丙方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关于“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的说明：如工务署标准（即工务署制定的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高于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的，则发包范围内的工程须同时符合工务署标准才视为合格；除以上情形外，满足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即视为合格。

#### 五、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1、本工程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74000000.00元（柒仟肆佰万元整），其中

不含税价 71844660.19 元，税金 2155339.81 元，税率 3%，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2、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安全、包技术（含施工措施）费、包质量、包费用、包配合、包税收、包材料送检、包验收。

3、商品砼由甲方供应，在乙方结算时税前扣除商品砼货款。

## 六、结算方式

### 1、工程量计算依据及方式：

1.1 根据实际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图纸、施工合同、补充协议、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单，按深圳各专业定额计算规则及深圳市工务署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计算。

### 1.2 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报价说明

#### 1.2.1 土石方工程

(1) 工程量清单中，土石方挖运按“m<sup>3</sup>”报价，综合单价包干。工作内容包土石方开挖（含承台、地梁、电梯坑及积水坑等二次开挖）、外运等，报价时综合考虑土石方的各种不同土石类别（可能包含杂质、杂物、垃圾、夹层、淤泥、流砂等）、干湿土区分、垫板作业、支撑下挖运土、开挖坡度、挖土深度、装卸、场内外处理、运至合法弃土点的运距等费用，结算时综合单价不因上述因素变化而调整；

(2) 在开挖中如出现石方、孤石、遗留基础等情况，经批准采用爆破或者静力爆破方式破碎的，按未破碎前的原始石方体量计量，破碎的计量须经发包人或项目管理单位、承包人、监理工程师、设计单位、勘察单位五方在现场共同签字确认；没有实施破碎的石方或未经上述五方批准破碎的石方，不予计量破碎的工程量，仍按土方计量。爆破的综合单价除完成破碎所需的所有必要工作的费用外，还应考虑向相关主管部门办理手续、各种必要准备工作、破碎防护措施等工作。投标人应查看地勘报告并结合自身施工经验合理报价。

(3) 本次招标范围内需外运的杂物、废弃物及渣土等，招标人不指定弃置点，投标人应认真考察现场后，自行考虑弃土地点，负责与政府及主管部门的协调工作，结算时不因弃土费及运距的差异而做调整。

(4) 投标人需考虑在施工过程可能产生的场内二次及多次倒运工作的费用，并应充分考虑包括但不限于挖、运过程中因外运条件受限或时间受限、周期增长、

十一、质量保修：在保修期内如发现由于乙方原因引起的质量问题，乙方应给予维修，并承担全部费用。

十二、争议和违约

1、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造成另一方经济损失，违约方应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

3、合同期内，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双方互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4、如乙方未能按合同工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竣工，乙方须就延误的天数，每天（包括双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以人民币 10000.00 元（贰万元整）赔偿给甲方，但赔偿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造价的 2%。

5、若乙方无理停工，未能积极及连续性施工，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乙方须补偿甲方因终止合同而蒙受的一切损失。若工程因甲方原因停工超过三个月，乙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而甲方须支付乙方已进行或完成之工程费用及为工程而采购物料之费用。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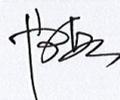
十四、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工程报价清单。

甲方：深圳市苏兴建实业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93600Q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同乐社区  
南山建工村单身宿舍 1008  
电话：0755-83549636

开户行：浦东发展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79050155100000099

代表：

日期：2023 年 8 月 8 日

乙方：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747859433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  
新天世纪商务中心 A 座 1111  
电话：0755-82897960

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50100008600000690

代表：

日期：2023 年 8 月 8 日

# 深圳市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项目编号	4403052103250020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52103199902
建设单位	怡丰运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1881652-2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00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103-440305-04-01-251728



项目地址: 南山街道荔林社区东滨路15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企业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1440300754291430W	李谷良	430221*****13
施工企业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5747859433	初丛峰	220222*****15

##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项目编号	4403052103250020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52103199902
建设单位	怡丰运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1881652-2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00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103-440305-04-01-251728



项目地址: 南山街道荔林社区东滨路15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管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面积(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C	440305202211220299	23633.67	41161	2022-11-22	4403052103250020-SX-003	查看
B	440305202112010199	1440.11	41653	2021-12-01	4403052103250020-SX-002	查看
B	440305202111230199	3391.71	41110	2021-11-23	4403052103250020-SX-001	查看

###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项目编号 4403052103250020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52103199902

项目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项目		
工程名称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桩基础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3052103250020-SX-002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305202112010199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3052103250020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359	数据等级	B
项目经理	初丛峰	所属单位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李谷良	所属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1440.11	面积(平方米)	41653

关闭

###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项目编号 4403052103250020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52103199902

项目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项目		
工程名称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3052103250020-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305202111230199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3052103250020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359	数据等级	B
项目经理	初丛峰	所属单位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李谷良	所属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3391.71	面积(平方米)	41110

关闭

中选通知书

致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桩基础工程

中选通知书

现通知 贵司为“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桩基础工程”中选单位，并发出此中选通知书。  
内容如下：

中选内容：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桩基础工程

中选价格：人民币：14,401,142.30 元 大写：(壹仟肆佰肆拾万壹仟壹佰肆拾贰元叁角)

如 贵司同意本通知书之内容，请于此通知书之副本上签署及盖章，并于 2021 年 11 月 21 日 12:00 前回复电子扫描件，纸质文件送至我司，谢谢！

如有任何疑问，请随时与项目联系人联系。

顺颂

商祺！

怡丰运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中选通知书

致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中选通知书

现通知 贵司为“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中选单位，并发出此中选通知书。

内容如下：

中选内容：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中选价格：人民币：33,917,079.74 元 大写：(叁仟叁佰玖拾壹万柒仟零柒拾玖元柒角肆分 )

如 贵司同意本通知书之内容，请于此通知书之副本上签署及盖章，并于 2021 年 11 月 21 日 12: 00 前回复电子扫描件，纸质文件送至我司，谢谢！

如有任何疑问，请随时与项目联系人联系。

顺颂

商祺！

怡丰运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合同

雇主：

怡丰运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顾问：

凯谛思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由法定注册地址于 中华人民共和国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荔林社区东滨路15号整套 的 怡丰运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雇主”) 为一方, 和法定注册地址于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地世纪商  
务中心A座1111 的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承包单位”) 为另一方协  
商签订。

鉴于雇主愿将名称为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的工程  
交由承包单位实施, 并已接受由承包单位提出为进行本工程所需之包括但不限于整个工程的物  
料供应、深化设计 (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施工、建成、监测和缺陷修复, 按质按量地完成  
上述工程并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所收取的下述报酬金额。

另鉴于承包单位同意按照下文约定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 并保证以诚信、  
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雇主和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 确保本工程的圆满  
竣工。

工程概述及合同范围如下:

- 一、 工程名称: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 二、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 南海大道与东滨路交叉口西侧
- 三、 工程规模:  
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4835.4 m<sup>2</sup>, 计容积率总建筑面积 26390 m<sup>2</sup>, 其中, 产业研发用房  
18480 m<sup>2</sup> (含创新型产业用房2220 m<sup>2</sup>), 产业配套用房面积 6810 m<sup>2</sup>, 公共服务设施  
(含地下) 面积 1100 m<sup>2</sup>。项目地上包括一栋13层塔楼和3层裙房, 高度80.6米。由下  
至上分别为3层商业及公共配套裙楼、10层创新产业用房及产业用房、3层公寓。地下  
主要为停车库, 机电房及后勤区, 共3层, 另设1层地下夹层。

本工程基坑开挖底面积约为3,934m<sup>2</sup>, 基坑底边周长约267m, 开挖深度约  
14.85m~15.45m。

#### 四、 工程范围:

承包单位根据合同图纸、工程规范及验收标准进行并完成本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  
下: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续上)

雇主和承包单位达成协议如下：(续上)

2. 合同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应互为阅读和解释：(续上)

上述(c)项“往来函件”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仅优先于该问题所述内容（如报价书、合同条件及附录、工程规范及合同图纸、计价文件、投标须知及相关附件）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不因“往来函件”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所述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顺序。

就承包单位提交之投标文件，无论是否与合同文件一同装订，均非意味其内容已获得雇主接纳，其不构成合同的组成文件，而构成承包单位对雇主的单方最低承诺。雇主有权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上述最低承诺对承包单位作出要求，相关要求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 鉴于雇主将按下文所述付给承包单位各种款项，承包单位特此与雇主签约，保证遵照合同的各项规定，深化设计（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及修补其任何缺陷。
4. 雇主特此立约向承包单位保证将在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期限内和以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向承包单位按“方案一- 红线外相邻公园绿地可用，基坑支护工程采用旋挖桩机方案”支付含税总金额 人民币肆仟捌佰陆拾贰万捌仟叁佰陆拾贰元零肆分 (RMB48,628,362.04) (含增值税 RMB 4,015,185.86，税率为9%) 的合同金额或根据合同进行调整的金额或本合同约定的承包单位应得的其他款项，以作为承包单位对本工程所需之包括但不限于整个工程的物料供应、深化设计（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施工、建成、监测和缺陷修复，按质按量地完成上述工程并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工作的报酬。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续上)

雇主和承包单位达成协议如下: (续上)

“方案一- 红线外相邻公园绿地可用, 基坑支护工程采用旋挖桩机方案”的合同金额组成如下表:

工作内容	含税总金额 (RMB)
商务疑问卷 (Q2) 投标金额 (方案一- 红线外相邻公园绿地可用, 基坑支护工程采用旋挖桩机方案)	48,318,222.04
商务疑问卷 (Q1) 调整金额: 工程试桩费用 RMB300,000.00*税率 (1+3.38%)	310,140.00
合计 (合同金额) (含 9% 增值税)	48,628,362.04

**合同 1 报建金额  
1440.11 万元+合同 2 报  
建金额 3391.7 万元  
1=4,831.82 万元**

如最终按“方案二- 红线外相邻公园绿地不可用, 基坑支护工程采用旋挖桩机方案”执行, 则向承包单位按“方案二- 红线外相邻公园绿地不可用, 基坑支护工程采用旋挖桩机方案”支付含税总金额 (大写) 肆仟玖佰贰拾贰万捌仟贰佰肆拾贰元零肆分 (RMB49,228,242.04) (其中增值税金额 RMB4,064,717.23 元, 税率为 9% 的合同金额或根据合同进行调整的金额或本合同约定的承包单位应得的其他款项, 以作为承包单位对本工程所需之包括但不限于整个工程的物料供应、深化设计 (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施工、建成、监测和缺陷修复, 按质按量地完成上述工程并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工作的报酬。

“方案二- 红线外相邻公园绿地不可用, 基坑支护工程采用旋挖桩机方案”的合同金额组成如下表:

工作内容	含税总金额 (RMB)
商务疑问卷 (Q2) 投标金额 (方案二- 红线外相邻公园绿地不可用, 基坑支护工程采用旋挖桩机方案)	48,918,222.04
商务疑问卷 (Q1) 调整金额: 工程试桩费用 RMB300,000.00*税率 (1+3.34%)	310,020.00
合计 (合同金额) (含 9% 增值税)	49,228,242.0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续上)

雇主和承包单位达成协议如下: (续上)

上述合同金额已包括应由承包单位承担的各种费用和税费。除本合同另有约定调整外,合同金额不会因人工、物料、汇率、税金、政府收费等之升降而调整,亦不会因法律、法规、国家政策、政府红头文件的变化而调整或变更。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雇主将有权按不含税合同总价(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不含税金额),根据增值税等税率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总价。上述合同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费、人工费、机械费、材料、措施费、办公费、检测设备及机械、保险、水电费、税金、管理费、利润、通讯、服务成果、测试、报告、安全文明施工、工程测量、咨询费、打印复印费、通讯、差旅、会议费、图纸制作费、翻译费等一切工作。

上述合同金额已经考虑及包括 2020 年春节前后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以及后续可能发生的类似疫情或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对本合同履行可能造成的影响及风险,有关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不属于本合同约定下的不可抗力情形,因此可能造成的费用损失将视为乙方的风险,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主张任何费用。

### 5. 工程质量标准

满足国家质量合格标准,以及合同图纸及工程规范乙部-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

### 6. 工期

总工期:由开工日期起计360个日历天;

开工日期:预计为2021年11月底,实际以雇主/雇主代表的开工指令上注明的日期为准。

### 7. 本工程项下所形成的工作成果和交付物的所有权以及知识产权归雇主所有。

### 8.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怡丰/ELS&FN  
WCS2:THM:(2021.09.27)  
ARCADIS

- AG/5-

00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续上)

雇主: 怡丰运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盖章)



承包单位: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李颖颖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黄振兴

(姓 名: \_\_\_\_\_)

(姓 名: \_\_\_\_\_)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3日

建设单位（盖章）: 怡丰运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海大道与东滨路交叉口西侧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3391.707 974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3-440305-04-01- 251728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2103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怡丰运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雷锦汉
副组长	
组员	李谷良 初从峰 陈晓生 吕路 柯建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谷良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陈晓生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雷锦汉	怡和运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雷锦汉
2	李谷良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李谷良
3	柯善文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柯善文
4	李.总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李.总
5	柯.总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柯.总
6	初以峰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初以峰
7	陈晓生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陈晓生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单位(项目)负责人:

雷锦汉

2023年8月3日



总监理工程师:

李谷良

2023年8月3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初

2023年8月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初

2023年8月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初

2023年8月3日



\* GD - E1 - 914 / 6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1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怡丰运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海大道与东滨路交叉口西侧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440.11423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3-440305-04-01-25172802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2103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3月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1/99		
建设单位	怡丰运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王董(北京)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雷锦汉				
副组长	王刚	李谷良	初世峰	杨磊	
组员	白长华	李楠	兰潮	陈映生	柯善文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雷锦汉	怡丰运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雷锦汉
2	向天佑	怡丰运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向天佑
3	李谷良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谷良
4	陈晓生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陈晓生
5	王刚	王董(北京)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王刚
6	张铭	韶关地环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工	张铭
7	兰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中级	兰潮
8	初丛辉	深圳市坤造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初丛辉
9	辛树凡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		辛树凡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 验收程序有效  
符合规定要求, 同意验收, 怡丰科技园城市更新项目桩基础工程  
综合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雷锦波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杨行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可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刚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刚
2023年3月10日	2023年3月10日	2023年3月10日	2023年3月10日	2023年3月10日



# 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二期（施工）项目桩基工程 IV 标施工专业分包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 招标信息

招标编号: 2022071265700	招标文件: 中标通知书	中标时间: 2022-07-15 10:24
招标编号: 2022071265	招标编号: GC5205M1916500	项目名称: 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二期（施工）项目桩基工程IV标
招标人: 中交二十冶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类别: 工程类	分包种类: 工程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方式: 网上招标	中标地点: 总部
供应商编号: 2022040493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中交建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中标人信息

### 公告内容

##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 GC5205M1916500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交建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交二十冶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二期（施工）项目桩基工程IV标。 原标(招标编号: GC5205M1916500) 进行公开招标, 按照招标文件和评标委员会评审, 确定贵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15日内, 请携带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签订合同。

招标时间: 中交二十冶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14日]

合同编号：2022G19165SZGS02700

合同审  
审核人



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二期（施工）  
项目桩基工程 IV 标  
**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协议书及专用条款）**

承包人：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二期（施工）项目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二期（施工）。
2. 分包工程名称：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二期（施工）项目桩基工程 IV 标。
3.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按照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二期（施工）审定版施工图纸、承包人下发的工作任务单及招标工程量清单，完成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二期（施工）项目桩基工程 IV 标。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线高架桥成孔灌注桩、余方弃置、预埋铁件及回填，28 匝道桩基工程余方弃置、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钢筋笼，管廊基坑支护工程中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素桩）、高压水泥旋喷桩、高压水泥旋喷桩（三重）、喷射混凝土，管廊结构灌注桩工程中楼（地）面涂膜防水、声测管、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等施工内容。按规范要求完成施工资料编制归档，除业主委托并承担检测费的检测外所有的检测试验，有经验的分包人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完成此项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等。具体施工范围以承包人后续下发的分工文件为准。

承包人视需要，可对分包人承包范围及内容做出增减或调整，也可对分包人承包范围内的某一分项、某一产品、半成品材料等另行指定施工单位或供应商，分包人应无条件接受，不能因此作为对其余项目合同单价和总价做出调整的理由。

##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7 月 24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23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2 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开工通知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合格标准。各项施工符合最新国家验收规范，关键项目达到或参照国际标准，其在工程建设、材料采购、施工中应达到的国际标准主要有：质量管理：ISO9001-2015；环境保护：ISO14001-2015。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含增值税价）暂定为：（大写）肆仟肆佰陆拾肆万壹仟壹佰零肆元捌角陆分（¥ 44641104.86 元），其中：

（1）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大写）肆仟零玖拾伍万伍仟壹佰肆拾贰元零柒分（¥ 40955142.07 元）；合同计税方式：一般计税，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税额为3685962.79 元；若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国家出台税率调整政策的情形，只调整税率，其它不调整。

（2）人工费暂定为：17856441.94 元，占合同价款的 40%，此部分资金应由承包人直接代发至农民工个人账户。

（3）安全文明施工费为：（大写）捌拾玖万贰仟捌佰贰拾贰元零玖分（¥ 892822.09 元），占合同价款的 2.0%。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合同协议书；
-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 （4）投标书及附件；
- （5）通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工程质量、技术等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7）承包人确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承包人相关管理制度；
- （9）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前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必须加盖“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合同专用章”，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六、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在签订本合同时，已完全知晓、充分了解总包合同对分包工程的技术、质量、工期、安全、环保等要求，全面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
3.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转包、违法分包或挂靠，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工期、质量和安全环保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承包人支付给分包人的合同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并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5. 合同当事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分包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6. 分包人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不因和其他第三方签署协议、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材料采购合同、劳务分包合同等内容）给发包人、承包人带来任何诉讼和纠纷。如分包人拖欠材料款、农民工工资等，造成不良影响或影响工程正常进展或交付使用的，分包人承担违约责任，赔偿承包人发生的所有损失，承包人保留追究分包人其他责任的权利。

## 七、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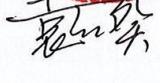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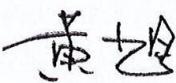
1. 除非另有说明，《分包合同协议书》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2. 签订时间：2022年7月22日。
3. 签订地点：上海市宝山区。
4. 本专业分包合同通用合同条款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专业分包合同协议书、专用合同条款各捌份，承包人执陆份，分包人执贰份。
5. 本专业分包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合同专用章，且分包人缴纳履约担保后生效。  
(本文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10000739759277B

地 址: 上海市宝山区盘古路 777 号

邮政编码: 201900

法定代表人: 樊金田

委托代理人: 黄 旭

电 话: 021-56693346

传 真: 021-56600743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 建行上海宝钢宝山支行

账 号: 3100 1517 7000 5541 6876



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747859433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  
世纪商务中心 A 座 111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周少钦

委托代理人: 黄稼填

电 话: 18126502550

传 真: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963528761@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 4425 0100 0086 0000 0690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合同



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  
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公司滨海湾片区  
2025年度桩基及支护工程  
集中采购合作协议

合同编号：**CRLSZ-ZB-JZCG-25002**

签订日期：2025年3月16日

甲 方：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注册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一路华润置地大厦E座44层

送达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华润置地大厦B座25楼](#)

送达人：孔志敏

联系电话：18617055982

邮件地址：[kongzhimin@crland.com.cn](mailto:kongzhimin@crland.com.cn)

乙方：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座1111

送达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座1111

送达人：周镜坤

联系电话：13602673266

邮件地址：[Z13602673266@163.com](mailto:Z13602673266@163.com)

为充分体现甲方区域化合作的规模优势，提高乙方市场占有率，提高双方的竞争实力，同时拓展在地产领域的影响力，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诚信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共同签署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公司滨海湾片区2025年度桩基及支护工程集中采购合作协议。

### （一） 组成本协议的文件：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或“本合同”)应被视为本合同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签署前的往来文件（若文件中含与原招标文件相悖的条款，除非得

(本页无正文，为双方关于《协议书》的盖章页)

双方于 2025 年 3 月 16 日盖章/签署：

甲方：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

电话：0755-82668277 邮件地址：\_\_\_\_\_

乙方：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黄鹏鑫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周少钦

电话：13602673266 邮件地址：Z13602673266@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50100008600000690

# 协议条款

## 第一条 合作内容

- 1.1 合作期限：0.5年，自2025年3月16日至2025年8月28日。
- 1.2 本协议的适用范围为：合作期限内甲方及其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关联公司或“华润系地产公司”开发之项目[其中：关联公司是指由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公司；“华润系地产公司”是指由华润集团或华润置地有限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公司]，甲方关联公司、华润系地产公司以下简称为“项目公司”；本协议所指“甲方”在特定语境下包含甲方及甲方项目公司。适用项目范围为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新获取项目，甲方的其他单位或项目可选择适用本合同项下的集采条件，乙方不得拒绝。
- 1.3 甲方指定乙方为甲方及甲方指定的项目公司开发的地产项目桩基础及支护工程合作方；甲方可根据在建/已建工程的需要选择具体的合作内容。对于小批量的采购，如办公室、展示中心/售楼处、样板房等，甲方有权要求由甲方或甲方项目公司委托的专业分包单位按本集采协议单价向乙方进行采购，乙方不得以小批量或以其他理由拒绝供货和提出集采协议单价的调整，否则甲方有权终止本集采协议。
- 1.4 在本协议期限内，甲、乙双方承诺以负责的态度按中国各适用法律和法规行事，对任何违反中国法律或法规的行为全权负责，并相应地赔偿因自身的原因使对方因此产生和遭受的损失。
- 1.5 对于本协议未列明的范围，或乙方不能满足甲方所开发项目需求的，或乙方提供的价格、质量或服务没有明显的市场竞争力的，甲方有权选择其他的合作方。
- 1.6 具体项目的合作，均按本协议和甲方或甲方项目公司与乙方签订的项目合同的约定执行。本协议和项目合同未尽事宜应由协议双方共同协商处理。本协议到期后，如协议双方仍有继续合作意向，双方可共同签订新的集中采购合作协议。

## 第二条 合作价格

- 2.1 合作价格详见《协议单价表》，此价格为甲乙双方签订具体项目合同的定价依据。

# 福田区安托山一路（侨香三路-侨香路）污水管道新建工程等 15 项市政管网工程（西区）-土石方及支护专业分包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9-440304-04-01-910193001001

标段名称：福田区安托山一路（侨香三路-侨香路）污水管道新建工程等15项市政管网工程（西区）-土石方及支护专业分包

建设单位：深圳市环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575.175363万元

中标工期：440天

项目经理(总监)：初丛峰



本工程于 2023-11-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2-1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2-15



查验码：935437614096268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2023 乙-HS-010-F03

#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福田区安托山一路（侨香三路-侨香路）污水  
管道新建工程等 15 项市政管网工程（西区）-土石方及支护  
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环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环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福田区安托山一路(侨香三路-侨香路)污水管道新建工程等 15 项市政管网工程(西区)-土石方及支护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福田发改备案{2023}0623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福田区春田路(农轩路-农园路)给水管道改造工程、福田区凯丰路(梅林路-八一路)给水管道新建工程、福田区奥士达路(中康路-凯丰路)给水管道改造工程、福田区新洲六街(新洲三街-新洲路)给水管道改造工程、福田区石厦北五街给水管道改造工程、福田区益田横街(新洲路-益田五街)DN200 供水管更新改造工程、福田区新洲四街(新洲十一街-新洲九街)给水管道改造工程、福田区益民路(上步路-同心路)DN200 供水管道改造工程、福田区南园路(上步路-华发路)DN400 供水管道改造工程。给水管网工程建设 9 项,共计 3.255 公里。

项目总投资: 3179.48 万元。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土石方工程所有内容:场地平整、场内土方运输、土方开挖及外运、土方回填及压实,原场地、旧基础、管线管沟、障碍物及一切淤泥和流沙挖运、清除、机械进退场等内容。2、支护工程所有内容:工作内容按施工图及招标人要求。3、交通疏解所有内容:工作内容按施工图、交警交委部门、涉铁办理手续及招标人要求。4、施工过程应急措施及相关的引

流倒排。5、与本工程相关的其它工作及招标人要求的指定工作。(1)安全文明施工：按照国家及深圳有关条例执行，满足招标人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要求；(2)临时用水、用电接驳及变更手续办理；(3)施工排水（含手续办理），施工期间场地降排水及回灌水系统；(4)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意见完成相关措施施工；(5)对红线内及毗邻建筑物、构筑物、地上地下管线管沟（包括但不限于燃气管、电缆、给排水管、弱电管线等）、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户外通讯柜、户外环网柜、配电室）、园林绿化、市政设施设备等的保护、迁改工作及相关手续的办理；(6)根据本项目工程性质和技术要求，现场踏勘，收集分析已有资料，调查周边构筑物及地上地下管线情况；(7)抢修施工过程中中断的通信、电力、给水、交通设施等解决措施及相关投诉处理；(8)拆除工程：包括不限于道路、硬化地面等一切破除清运的相关工作、扬尘防治及路面尘土清理和后续道路、硬化地面恢复等工作；(9)既有建（构）筑物拆除、管线迁改及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的行政许可和审批；(10)本项目土方回填完成前，对土方及支护相关的施工检验、检测、监测、周边建筑物及构筑物沉降与变形监测及修复、及周边环境保护等内容；(11)协助招标人进行项目范围内手续报建申报工作；(12)招标人要求的其他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以及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13)施工过程中，需配合协助发包人迎检、场地布置、现场整理等。(14)本招标工程在实际施工中施工内容若有增减，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的要求，并按设计变更调整施工范围及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2月20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3月14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40 天。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 (1) 合格。满足国家验收规范，并达到施工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 (2) 施工质量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及工程验收规范相关规定。
- (3) 施工过程严格执行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及建设单位发布的《工程项目现场管理标准》。

#### 五、签约合同价

1、本合同为暂定价合同，合同价款(含9%增值税)暂定为¥：**15751753.63**元(大写：壹仟伍佰柒拾伍万壹仟柒佰伍拾叁元陆角叁分人民币 **15751753.63**元)，其中：不含税价暂定为¥：**14451150.12**元，增值税税金暂定为¥：**1300603.51**元。本项目中标净下浮率为：**13.8%**。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12月14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90300MA5H5T9N32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梅园社  
 区坭岗西路1008号自来水大院5号厂房  
 201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建行深南中路支行

账号：44250100003300001983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859433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  
 天世纪商务中心A座111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周少钦

委托代理人：黄稼填

电话：15815267313

传真：0755-82897960

电子信箱：963528761@qq.com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50100008600000690

## 8、投标人 2020 年 11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 附件 5、投标人 2020 年 11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 投标人 2020 年 11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履约情况	履约评价时间	备注
1	马峦山郊野公园碧岭片区永仁采石场堆体边坡治理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山郊野公园管理中心	优良	2024.06.05	
2	福田河下游段(深南大道-河口水闸)河道清淤工程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优良	2024.05.21	
3	西丽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优良	2023.5.18	

注：

1、投标人须按表中顺序提供建设单位对企业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时间以履约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履约评价数量上限为 3 项，若超过 3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3 项。



##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山郊野公园管理中心		评价期限	2023年4月28日至2023年12月30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甲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周少钦/0755-82897960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孙宇华/18617196608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座1111				
工程名称	马峦山郊野公园碧岭片区永仁采石场堆体边坡治理工程		承包范围	1、采石坑侧壁清理落石与修复；2、抗滑桩(含冠梁)防护；3、锚杆格构梁防护；4、主动防护网与被动防护网安装；5、排水系统与步阶检修；6、新建排水沟；7、塌陷区注浆；8、苗木迁移、绿化种植、场地复绿等。	
工程地点	马峦山郊野公园碧岭片区沙坑二路入口处		工程合同价	20067654.02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9月10日	合同工期	18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4月28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30日	实际工期	274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					17
二、技术经济实力					17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6
四、工期控制					20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20
合计(总得分)					90
备注：该项目总体情况优良。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该项目承包商履约情况优良。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2024-06-25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建设单位(公章):   </div> </div>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年度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评价期限	2023年3月12日至2023年4月13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座1111	
法定代表人	周少钦	电话	0755-82897960	项目负责人	张志毅 电话 0755-82897960
工程名称	福田河下游段(深南大道-河口水闸)河道清淤工程		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范围	
工程地点	福田河下游(深南大道-河口水闸)		工程合同价	455.235858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4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3日	合同工期	3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2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3日	实际工期	32(天)
<b>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b>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 得 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7	90
2	技术经济实力			17	
3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6	
4	工期控制			20	
5	协调配合与服务			20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该项目承包商履约情况优良。					
 建设单位(公章): 2024年5月21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90分 ≤ 10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0分 ≤ 89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分 ≤ 79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2024年5月21日				
备注	1. 发包人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发包人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1年12月28日至2022年9月29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周少钦 0755-82897960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张志毅 0755-82897960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座1111				
工程名称	西丽矛盾纠纷调处中心	承包范围	设计施工图内所有内容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	工程合同价	244.790392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1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03月10日	合同工期	9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28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9月29日	实际工期	276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					10
二、技术经济实力					21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28
四、工期控制					5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26
合计					90
备注：该项目总体情况优良。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 9、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情况

### 附件 6、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王军民	性别	男	年龄	51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431197311134236	手机号码	0755-82897960
参加工作时间	199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0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362011201204771			
项目经理 2020 年 11 月 1 日以来已完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竣工验收日期	工程质量	
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湾文化广场 BCD 地块基坑支 护项目	32000 万元	2022-09-15	合格	
重庆市綦江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市綦江城区 环城大道工程 (登瀛大道段)	34896.828821 万元	2018-07-18	合格	

注：

1、投标人须随表提供项目经理的注册证书、职称证书、近三个月（2025 年 7 月-2025 年 9 月）连续在投标人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并按表中业绩顺序提供拟派的项目经理以同等职务完成的已完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中所载明的日期为准，业绩证明资料要求如下：

投标人须提供合同、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和能清楚反映项目经理任职信息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如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以上材料（合同、竣工验收报告、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业绩数量上限为 3 项，若超过 3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3 项。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3日  
2026年01月09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王军民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11月13日

注册编号: 粤13620112012047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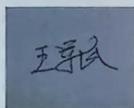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01-10至2026-01-09)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1-10至2026-01-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王军民

签名日期: 2025.1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11月23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9001457

姓名:王军民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3年11月13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7月19日

有效期:2025年05月23日至2028年07月1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23日





# 资格证书

姓名 王军民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年12月  
 专业 工民建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发证单位



2004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BZ-003221



#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王军民，男，  
 1975年11月生。自1994  
 年9月至1998年7月

在 沈阳建筑工程学院  
 材料科学与工程系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  
 完成了四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 工 学学士学位。

沈阳建筑工程学院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一九九八年七月四日

证书编号: 101534980355



# 深圳湾文化广场 BCD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四库名称、合同名称、报建名称不一致，以合同名称为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湾文化广场BCD地块(暂定)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项目编号	4403051910200014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519101599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A5DM0JQ1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836098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19-440305-70-02-105335	项目地址: --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63141398-8	邵立立	3211111982*****13
施工企业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5747859433	王军民	6104311973*****36

### 深圳湾文化广场BCD地块(暂定)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项目编号	4403051910200014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519101599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A5DM0JQ1

项目名称 深圳湾文化广场BCD地块(暂定)

工程名称 深圳湾文化广场BCD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3051910200014-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305202003030299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3051910200014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300	数据等级	B
项目经理	王军民	所属单位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邵立立	所属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32000	面积(平方米)	266250

#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 感谢信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前，深圳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发来《深圳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关于2020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情况的通报》，南山区荣膺考核等级A级。

贵司承建的深圳湾文化广场BC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在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以下简称“两制”）工作中，项目部坚持高起点筹划、高标准推进、高质量落实，有效保障了农民工工资权益，为我区取得优异成绩奠定了坚实基础，感谢贵司对我站“两制”工作的大力支持！建议贵司对项目部承担“两制”工作的同志予以表彰。

希望贵司和承担“两制”工作的同志不忘初心，砥砺前行，继续做好“两制”工作，再创辉煌。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2021年1月7日



档案编号：[2020]深招外字[003]号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座1111

致：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周少钦先生

有关：深圳湾文化广场 BCD 地块项目  
基坑支护工程  
中标通知书

敬启者：

兹有关深圳湾文化广场 BCD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所进行之招投标及随后之议标，我司“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方”）现决定委托贵司“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单位”）按下列条款负责执行及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深圳湾文化广场 BCD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 一、 合同总价

- 1.1 本工程的含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叁亿贰仟万元整(RMB:320,000,000)，不含税总价为RMB:293,577,981.65，其中暂定款(含税)人民币：贰仟陆佰肆拾贰万贰仟零壹拾捌元叁角伍分(RMB:26,422,018.35)

#### 二、 履约保证书

- 2.1 承包单位须于合同签订后14个日历天内获得一间发包方批准之银行与承包单位以履约保证书按本工程合同总价10%(以千元以上取整计算)，即： $RMB(320,000,000) \times 10\% = 32,000,000$ ，共同及分别地向发包方保证承包单位会正确地履行本合同。
- 2.2 承包单位未能提交上述履约保证书或所提交的保函不符合发包方及招标文件之要求时，发包方有权在付给承包单位的款项内暂扣该前述保证金额，直至承包单位提交经发包方批准的履约保证书。

档案编号: [2020]深招外字[003]号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叁】份,如承包单位同意和接受上述各项条件,承包单位须在【叁】份函件之相应位置签字和加盖公章,并于2020年2月28日之前交还其中【贰】份(另外【壹】份由贵司存阅),以便装订于合同文件内。当承包单位确认本函件后,在正式合同编制完成及签字以前,本函件作为发包方与承包单位之间的合同执行文件,对双方均具约束力。我司未能在前述期限内收到承包单位签署的中标通知书,或承包单位对本中标通知书的条款和条件提出任何更改的,视为承包单位放弃本工程的投标,本中标通知书自签署期限届满后自动失效。

顺颂

本公司确认同意及接受上述条件



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签字: 

姓名:

职位:

日期: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2日

法人代表签字: 

姓名:

职位:

日期:

正本

合同编号：CRSZBAY-CD-SZWII-CG-20003

中国 深圳市 南山区  
深圳湾文化广场 BCD 地块项目  
基坑支护工程

合同文件

2020 年 2 月

发包方： 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本合同书

订于二零二零年\_\_\_\_月\_\_\_\_日，由 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此后称为“发包方”)

及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民路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座1111(此后称为“承包单位”)。

兹发包方欲让承包单位承建一项工程即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文化广场BCD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此后称为“工程”)位于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中心片区，西起后海滨路，东至深圳湾人才公园，南临海德一道，北接逸湖五街。

发包方并已向承包单位提供了绘述全部工程的图纸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

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已获双方另行签署；而承包单位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须的总价。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承包单位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2. 发包方将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支付予承包单位人民币叁亿贰仟万元整(RMB320,000,000.00(含增值税,此后称为“合同总价”)和按合同条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之应支付款项,作为承包单位承担本工程的代价,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RMB293,577,981.65,按9%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RMB26,422,018.35。

3. 合同文件内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 (a) 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回标后中之来往文件
- (d) 投标书
- (e) 招标文件答疑(如有)
- (f) 独立施工合同条件
- (g)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量计算规则
- (h) 工料规范,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 (i) 合同图纸
- (j) 合同附件(包括单价明细组成表和品牌响应表等,如有)
- (k) 投标须知

上述(e)项“招标文件答疑”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优先该问题所述内容(如合同条件、工程量清单、工料规范、合同图纸、合同附录、投标须知)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不因“招标文件答疑”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所述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顺序。

### 1.2. 工程概况:

本项目宗地总用地面积为91691.16平方米，建筑面积约24.84万平米，计容面积约16.63万平米。主要由多栋(H≤60m)高层含商业、销售办公、文化设施及配套等组成，另需代建红线内及周边个别市政道路，地下室埋深约15m。其中：商业用地+文体设施用地面积31160.65平方米、广场用地+商业用地面积21326.96平方米、交通场站用地+广场用地+商业用地2482.59平方米、公共绿地+水域用地面积4288.72平方米、城市道路用地32432.24平方米（详见宗地图红线范围）。

### 项目拟定效果图:



1.3. 工程地质与水文地质详见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 1.4. 现场条件

1.4.1 发包方不提供生活区及办公区，承包方须自行解决，且生活区不得在工地现场搭建。

1.4.2 现场围挡由发包方将按照深圳市相关要求完成建设，承包方进场后由发包方交于承包方管理并维护，但围挡广告所有权由发包方拥有，承包方不得私自改动。

1.4.3 如承包方认为现场围挡无法满足施工需要，由承包方提出申请，获得同意后自行进行改建，改建标准必须符合政府相关要求。

1.4.4 临时用电：现场拟设4台500KVA箱式变压器，承包方应提出使用需要，并按照发包方要求分配使用。承包方须修建配电房，加设符合安全要求的电表，并自行考虑临电路线的铺设及施工用电所需容量（如不

损失及负面影响事件、零群体性事件。

### 2.1.2 安全管理要求

承包方必须完全执行经发包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并严格遵守发包方的附件4：《华润置地华南大区工程项目安全文明施工安全管理标准化细则》、附件5：《华润置地华南大区工程项目安全文明施工可视化标准手册》。相关安全文明施工目标需满足政府相关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附件3：《深圳市建设工程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方案》。其中涉及到本次发包内容的请严格按照上述文件执行，承包人在投标时应认真研读，因执行以上制度所产生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施工单位需充分考虑并进行合理报价，否则视为已包含在措施费中。

### 2.1.3 创优目标

达到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双优工地标准。

### 2.2 质量目标

满足现行国家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的标准，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 2.3 工期

本项目总工期180日历天，工期暂定开工日期为2020年1月15日（以发包方正式批准的开工时间为准）。

为确保工程桩施工进度目标实现，遇孤石的桩孔需采用行业内先进大功率旋挖机械处理。

如因承包方问题延误总工期，每延误一天处以10万元罚款。

### 2.4 工程进度节点奖

若基坑支护施工单位能够按照以下要求时间完成相应关键节点，将获得每个节点奖励人民币100万元整。

序号	节点名称	节点完成时间	奖励金额
1	BC地块支护桩及地梁墙施工完成	开工日期+80日历天	100万
2	BC地块基坑支护工程整体完成	开工日期+170日历天	100万

## 3. 工程范围及施工内容

本次工程招标范围包含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为独立承包），具体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3.1 基坑支护工程按发包方图纸及有效文件施工完成。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放坡+喷锚”、“咬合桩+预应力锚索”、双排悬臂桩、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9-440305-70-03-105615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 经审查, 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日期 2020-03-04



证书序列号: 2020-0175

建设单位	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圳湾文化广场BC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中心区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32000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03-02	合同竣工日期	2020-12-27
备注	项目经理: 王军民 注册证书号: 粤136111204771 项目总监: 柯霖 注册证书号: 0124411 范围: 基坑支护、土石方;		
变更登记	◆◆◆ 2021-07-06项目总监由谢楷模(00439836)变更为柯霖(0124411)◆◆◆ 2021-02-02项目总监由邵立立(32022271)变更为谢楷模(00439836)		

#### 注意事项:

-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 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湾文化广场BC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湾文化广场BC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滨路与登良路中间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527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15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张峰
副组长	曾苗、柯霖、符润红、胡王勇、孟薄萍、王军民
组员	刘春花、王师煜、夏伟、李小青、罗海涛、杨燕荣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峰	曾苗、柯霖、符润红、胡王勇、孟薄萍、王军民、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刘春花	罗海涛、王师煜、李小青、夏伟、杨燕荣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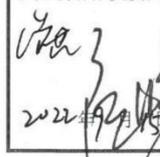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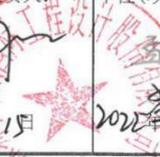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按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要求，按时、按质完成了深圳湾文化广场BC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施工任务。施工资料完整；现场见证送检符合要求；所有检测结果均合格；2022年9月15日，业主组织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设计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勘察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监理单位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本工程进行验收，各单位均同意验收。该工程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15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9月1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1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1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15日

GD-E1-914/6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湾文化广场BC地块项目基坑支护  
及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11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湾文化广场BC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中心区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32000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0175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4月8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002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张峰
副组长	柯霖、文建鹏
组员	王军民、吴仁铤、王明杰、曾苗、魏贵荣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峰	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峰
2		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			
3	曾茵	深圳市润投咨询有限公司			曾茵
4	柯霖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柯霖
5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6	吴仁乾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主设		吴仁乾
7	王中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王中
8	王明生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勘察		王明生
9	王中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王中
10	魏景荣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魏景荣
11	李博洋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负责人		李博洋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容商行



\* GD- E1- 914 / 5 \*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分部工程所含子分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均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善，观感质量良好，涉及有关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均符合现行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日	2023年11月1日	2023年11月1日	2023年11月1日



GD-E1-914/6



# 重庆市綦江城区环城大道工程（登瀛大道段）

## 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情况确认书

招标编号: 50022220160726002

招标人(盖章)	重庆市綦江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重庆大正建设工程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中标人	江西洪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重庆市綦江区环城大道登瀛段工程(第二次)		
中标人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投资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非国有
项目经理	王军昆	结构类型	/
工程地址	重庆市綦江区东部新城内	层数	/
中标工程规模	总长5780m	高度(米)	/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工期	24个月
中标金额	中标金额 <u>3026.82822</u> 万元(其中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u>277.501175</u> 元,按渝建发(2014)25号文之规定)。		
中标范围	设计施工图、招标文件、答疑、补遗书及区财政评审报告等资料所涉及的全部内容。		
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意见	经办人: <u>王军昆</u> 日期: <u>2016年9月20日</u> 负责人: <u>王军昆</u> 日期: <u>2016年9月20日</u>		
备注	项目经理: <u>王军昆</u> 技术负责人: <u>王洪明</u> 施工员: <u>张传喜</u> 质检员: <u>王洪明</u> 安全员: <u>张传喜</u> 材料员: <u>王洪明</u> 造价员: <u>王洪明</u>		

## 重庆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 江西洪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重庆市綦江区环城大道登瀛段工程(第二次)于2016年8月16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额为: 3026.82822 万元(其中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277.501175 元)。中标工程范围:设计施工图、招标文件、答疑、补遗书及区财政评审报告等资料所涉及的全部内容。工程规模为总长5780m,中标工期 24个月,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竣工验收规范标准。项目经理由 王军昆 担任。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7 日内到我公司签订承包合同。特此通知。

  
 招标人: 重庆市綦江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联系人: 王洪明  
 联系电话: 023-48690537  
 签发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本书一式三份,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一份,招标人一份,中标人一份,请用A3纸打印。  
重庆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监制

工程编号: 2016-009

合同编号: 2016-009

綦江区环城大道登瀛段工程项目

## 施工合同

发包单位: 重庆市綦江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江西洪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16年9月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重庆市綦江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重庆市綦江区环城大道登瀛段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 江西洪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全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2、工程内容：重庆市綦江区环城大道登瀛段工程全长4.58公里，路幅宽43米（道路分幅为4米道路绿化+4米人行道+11.5米车道+4米中央隔离带+11.5米车道+4米人行道+4米道路绿化）。

3、承包范围：重庆市綦江区环城大道登瀛段工程招标文件明确范围，主要包括：道路路基、路面、涵洞、护坡、挡墙、综合管网、地面铺装、景观小品、灯饰、绿化等。

4、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叁亿肆仟捌佰玖拾陆万捌仟贰佰捌拾捌元贰角壹分（¥：34896.828821）。其中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费用：人民币（大写）：柒佰玖拾柒万捌仟肆佰叁拾伍元壹角伍分（¥：7978435.15元）。

5、承包人项目经理：王军民。

6、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7、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24个月。

10、本协议书一式捌份，合同双方各执肆份。

1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监理人批复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后 7 天。

1.6.3 监理人签发图纸修改的期限：工程相应部位施工前 2 天。

## 1.7 联络

1.7.2 联络送达的期限：2 个工作日。

发包人的接收人：现场代表

承包人的接收人：项目经理

## 2 发包人义务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高引，职务：项目负责人

姓名：陈明强，职务：现场代表

## 2.3 提供施工场地

2.3.1 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和有关资料的时间：施工场地于开工前 5 个工作日内提供，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于开工前 10 个工作日内提供。

将施工用电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发包人将施工用电接至指定点，施工场地内配电设施安装及使用等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2.3.2 施工场地如有遗留问题，发包人协助解决，导致的工期延误按本合同专用条款 11 条执行。

## 2.8 其他义务

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8 项规定以书面形式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

## 3 监理人

监理人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李顺，职务：总监理工程师

##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须经发包人事先批准行使的权力：监理人按照发包人签订的监理合同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投资、安全文明施工、合同及信息管理等进行控制，开工、停工、复工令的签发需经发包人同意；工程量、工程设计变更、工程价款调整、工程签证、专项施工方案中涉及按实结算及影响造价的内容均需发包人同意。

发包人有权在施工过程中，授权监理单位对承包人如下行为进行适当的经济处罚：

(1) 质量行为不规范，且经现场监理人员提出后屡教不改的；

(2) 安全行为不规范，且经现场监理人员提出后屡教不改的；

## 4 承包人

承包人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

姓名： 王军民 ， 职务： 项目经理

姓名： 陈洪明 ， 职务： 技术负责人

####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 4.1.8 为他人提供方便

承包人为他人提供条件的内容： 按通知执行。

为监理人提供办公室。

承包人为他人提供条件可能发生费用的处理方法： 为监理人提供办公室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4.1.10 其他义务

自行解决施工用水、通讯等设施接入；

施工场地周边建（构）筑物的保护，施工场地内及周边地上、地下管线的临时保护，并承担发生的一切费用；

办理施工许可证、施工场地交通、环卫、环境保护、施工噪音、安全生产等手续，并交纳应由承包人缴纳的相关费用。

承包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发包人要求安设发包人的宣传标识的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内，此项费用不再另行计取。

配合发包人安排的综合管网、电力及通讯线路等施工，并承担因交叉施工影响发生的费用，不另计取配合费、降效费等相关费用。

#### 4.2 履约担保

4.2.1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金额、方式和提交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10 日内，提交 500 万的现金或 200 万现金加 300 万存兑汇票。发包人根据承包人履约情况退还履约担保金。

#### 4.3 分包的内容

4.3.2 工程不允许。工程不允许分包和转包，否则甲方随时有权终止施工合同。

#### 4.11 不利物质条件

4.11.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 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 5.1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1.1 承包人负责采购、运输和保管的材料、工程设备：

5.1.1.1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本工程所有材料均由承包人采购。承包人应对其采购的材料负

(8) 税金：按工程量清单中的规定执行，涉及按《关于建筑营业税改增值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渝建发〔2016〕35号）增加的税金又由中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自行考虑，结算时不予调整。

(9) 合同约定其他费用：按合同规定执行。

(10) 本工程因客观原因，根据綦城投司文〔2016〕107号及区政府相关批复，原施工单位已经实施的工程量部分（约4000万元，具体价款以区审计局审定价格为准），在本次招标的中标总价中全额扣减。

## 17.6 最终结清

### 17.6.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和提交期限：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28天内提交5份最终结清申请单。

## 18 竣工验收

### 18.1 工程交竣工验收时间

18.1.1 本项目各子单位工程交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承包人应在开始验收前10天通知发包人。

18.1.2 工程完工后七个工作日内，由发包人组织进行交竣工验收。

18.1.3 工程交竣工验收合格后3个月内，承包人提交完整的工程结算资料的前提下，发包人组织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质量缺陷责任期，若因非承包人原因造成无法按期进行竣工验收，则在3个月期满之日起，项目进入质量缺陷责任期。

### 18.2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竣工资料内容：按国家现行档案管理规定执行。

竣工资料份数：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承包人在工程相关资料归档时，由承包人重新绘制并晒蓝的竣工图纸纸质档案六套；AUTOCAD及电子扫描光盘各二套。技术文字材料竣工档案（纸质件）六套。

竣工资料份数：六份。

### 18.3 验收

18.3.5 实际竣工日期：以验收合格日为准。

### 18.5 施工期运行

18.5.1 需要施工期运行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    /    。

### 18.6 试运行

18.6.1 试运行的组织及费用承担：    /    。

### 18.7 竣工清场

18.7.1 竣工清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承包人及时进行彻底清场。

#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重庆市綦江城区环城大道工程(登瀛大道段)

施工许可证编号: 500222201703220101

工程地址: 綦江区东部新城内  
建设单位: 重庆市綦江区城市建设投资有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 2018年07月18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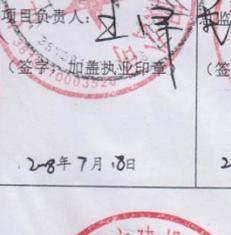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重庆市綦江城区环城大道工程(登瀛大道段)		工程地址		綦江区东部新城内	
基本情况	合同造价		34896.82万元		工程类别		市政道路		
	工程规模		工程范围: 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路基、路面、排水、人行道、照明、电力通信、交通监控、标志标线工程工程所有内容。						
	基础型式		天然地基		最大跨度		/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抗震设防烈度		/						
	实际开工日期		2017年03月23日		竣工日期		2018年07月18日		
工程验收范围	路基、基层、面层、人行道、安全防护设施、交通标志与标线、边坡防护、电力通信、照明、交通监控、道路排水、道路绿化等。								
遗留事项	/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建设单位	重庆市綦江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罗开勇	高引
	勘察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甲级	A142001257-10/1	杨书平	李三明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甲级	A142001257-10/1	杨书平	杨志勇
	监理单位	重庆联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甲级	E150000406-8 / 6	雷开贵	李顺
	施工单位	江西洪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壹级	D136089054	胡军	王军民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中煤科工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科融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监控检测单位	重庆科融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组人员(签字)(可增设附表)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李天明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赖国政 杨书琴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王守兵	
			成员(签字): 王守兵 杨书琴 1012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王守兵	
			成员(签字): 王守兵 杨书琴 1012	
有关专家				
(可增设附表)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杨书琴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2008年7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赖国政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2008年7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王守兵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2008年7月18日	监理工程师: 王守兵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2008年7月18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立				
法定代表人: 王守兵		 (建设单位公章) 2008年7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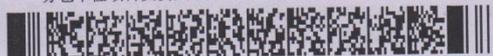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渝市政验收-8

工程名称	重庆市綦江城区环城大道工程(登瀛大道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登瀛大道段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层数/建筑面积	/		
施工单位	江西洪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方波		
项目负责人	王军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洪明		
开工日期	2016年09月01日	完工日期	2018年07月1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1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2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7 项，符合规定 7 项， 共抽查 7 项，符合规定 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8 项，“好”和“一般”的 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盖章)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盖章、执业印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盖章、执业印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盖章、执业印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盖章、执业印章)
	2018年7月18日	2018年7月18日	2018年7月18日	2018年7月18日	2018年7月18日

注：1. 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参加验收，施工单位的技术、质量负责人、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也应该参加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 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检查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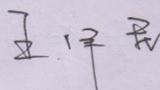
渝市政验收-1

工程名称	重庆市綦江城区环城大道工程(登瀛大道段)		施工许可证号	500222201703220101	
建设单位	重庆市綦江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引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三明	
勘察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志勇	
监理单位	重庆联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李顺	
施工单位	江西洪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军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洪明
序号	项 目		主 要 内 容		
1	项目部质量管理体系		质量例会制度；月评比奖罚制度；三检及交接检制度；质量与经济挂钩制度。		
2	现场质量责任制		现场质量管理制度		
3	主要专业工种操作岗位证书		测量工、钢筋工、木工、混凝土工、电工、起重工、架子工等主要专业工种操作上岗证书齐全，符合要求。		
4	分包单位管理制度		符合要求		
5	图纸会审记录		施工图经设计交底，施工方已确认。		
6	地质勘察资料		勘察设计院提供地质勘察报告齐全。		
7	施工技术标准		企业自定标准4项，其余采用国家、行业标准		
8	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编制及审批		施工组织设计、主要施工方案编制、审批齐全		
9	物资采购管理制度		水泥、钢材、砂、石、材料的管理制度		
10	施工设施和机械设备管理制度		设施和机械设备管理制度、台帐、保养计划		
11	计量设备配备		计量设施精确。		
12	检测试验管理制度		检测试验管理制度、检测项目、检测计划		
13	工程质量检查验收制度		质量检查验收制度、验收项目、验收计划。		
14					
自检结果：  <i>符合</i>			检查结论：  <i>符合</i>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i>王军民</i>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总监理工程师：  <i>李顺</i>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16年 9月 日			2016年 9月 日		



##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渝市政验收-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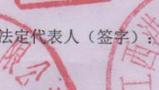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重庆市綦江城区环城大道工程(登瀛大道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登瀛大道段		
工程地址	綦江区东部新城内	层数/总高度(m)	/	建筑面积	4.58公里
施工合同范围及履约情况	<p>工程范围: 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路基、基层、路面、排水、挡护、人行道、照明、电力通信、交通标志标线、绿化、安全防护设施等所有工程内容。                      履约情况: 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p>				
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情况	<p>在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竣工阶段, 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组织实施, 经检查记录, 没有发生违反强制性标准的现象, 均符合强制性标准, 各项内容满足规范的规定。</p>				
技术资料情况	<p>工程技术资料严格按《重庆市城市道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BJ50/T-078-2016)及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地方资料管理规程等规定的内容和要求进行编制、收集和整理, 并采用计算机管理。工程资料的验收做到与工程竣工验收同步进行。通过工程资料核查, 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 检查合格, 符合要求。</p>				
质量检查意见及结论	<p>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本工程施工中出现的质量总是已经整改完毕, 无质量隐患, 各种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要求。本工程共12分部, 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为好。</p>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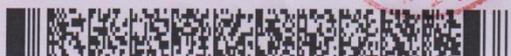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渝市政验收-3

工程名称	重庆市綦江城区环城大道工程(登瀛大道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登瀛大道段	建筑面积	4.58公里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设防烈度	/
层数/总高度(m)	/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	15年
地持力和基础型式	天然地基		
监理合同履行情况	合同已按要求完成履约		
工程隐蔽验收情况	隐蔽验收按规范要求完成, 验收资料齐全		
工程见证取样送检情况	见证取样按规范要求送检, 送检试件合格、资料齐全		
执行强制性标准的检查情况	按合同约定执行		
监理资料情况	监理资料齐全、完整		
质量评价意见	经审查, 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合格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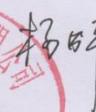
注: 表格不够填写时, 可以增加附页。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 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渝市政验收-4

工程名称	重庆市綦江城区环城大道工程(登瀛大道段)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登瀛大道段	工程地址	綦江区东部新城内
持力层及基础型式	勘察报告建议	持力层满足承载力要求, 基础部份采用页岩土回填, 部分为原土	
	实际实施	按设计图纸形式实施	
勘察合同履行情况	已成合同中约定的全部内容		
对勘察报告审查意见的处理情况	勘察报告审查合格		
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意见	执行强制性标准情况	符合强制性标准, 各项内容满足规范规定	
	施工阶段补充勘察文件情况	无	
	检查结论及建议	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相关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章) 2021年7月16日	

注: 表格不够填写时, 可以增加附页。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渝市政验收-5

工程名称		重庆市綦江城区环城大道工程(登瀛大道段)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登瀛大道段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设防烈度	/	设计合理 使用年限	15年
设计地基持力层及基础型式	天然地基		
设计合同履行情况	设计成果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时间、质量交付甲方。施工图通过了审图单位审查合格。		
对施工图审查报告中的处理情况	施工图全部按审图单位的意见修改完善,并取得了审图合格证。		
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意见	设计文件变更及审查情况	设计变更通过了审图单位审查合格。	
	执行强制性标准情况	严格按规范设计,无违反强条情况。	
设计文件的安全和功能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设计文件的安全和功能符合规范及相关规定要求。施工总体质量合格,达到设计要求。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章)	

注:表格不够填写时,可以增加附页。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10、投标人自认为体现公司综合实力的其他资料

#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年06月01日



#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06月01日



#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06月01日



#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06月01日



#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企业诚信建设促进会、广东省企业信用评审委员会  
对深圳市坤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2019年02月进行企业信用  
状况评价,评定结果为 AAA 级。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 GDI2019B0026

Certificate Number: GDI2019B0026

颁发日期: 2019年02月28日

Date of Issue: February 28th, 2019

有效日期: 2021年02月27日

Date of Expiry: February 27th, 2021

查询网址: <https://cxgd.org.cn> (诚信广东网)

Query URL: <https://cxgd.org.cn> (guangdong network integrity)

### 证书说明:

#### Notes:

- 1、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二年。  
The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is valid for 2 years starting from the date of issue.
- 2、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复审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复审一次。经复审合格的,加盖复审章后可继续使用;使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使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re-examined every year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If the credit status has changed,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re-evaluated and the certificate should be changed.
- 3、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If the enterprise changes name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it shall take the certificate to the issue unit go through the formalities for the change.
- 4、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used to prove the credit status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 5、本证书不得修改,转借。  
Modifications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 is not allowed.

评价机构: 深圳市广弘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Review: Shenzhen Guanghong International Credit Rating Co., Ltd

复审记录:

Re-examination record:

